

2023 年新乡县民政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县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新乡县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新乡县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县民政局概况

一、新乡县民政局主要职责

1. 贯彻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工作政策，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

3. 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4. 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负责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5. 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6. 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7. 拟订全县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负责乡镇及街道办事处的设立、撤销、命名、更名、

界限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上报工作，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工作，负责全县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和地名管理服务工作。

8. 拟订全县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监督。

9. 拟订全县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10. 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11.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12. 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3.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新乡县民政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县民政局部门预算仅包括新乡县民政局机关本级预算。

新乡县民政局内设：办公室，社会组织股，社会救助股，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股，社会事务股，养老服务股。

局属单位预算包括：

1. 新乡县民政局机关本级
2. 新乡县婚姻登记处
3. 新乡县殡葬事务中心
4. 新乡县地名事务中心
5. 新乡县福利中心
6. 新乡县民政综合执法大队

第二部分

新乡县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民政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2,409.03 万元，支出总计 2,409.03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068.94 万元，增长 79.77%，主要原因：县级匹配困难群众救助金列入年初预算；支出增加 1068.94 万元，增长 79.77%，主要原因：支出预算包含县级匹配困难群众救助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民政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2409.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214.2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194.79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民政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2,409.0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03.96 万元，占 16.77%；项目支出 2,005.07 万元，占 83.2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214.2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194.79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874.15 万元，增长 65.23%，主要原因：县级匹配困难群众救助金列入年初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194.79 万元，主要原因：因核算方式由权责发生制改为收付实现制，上年收入调增。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113.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3.96 万元，占 19.11%；项目支出 1,709.48 万元，占新乡县民政局 80.8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403.9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69.00 万元，占 91.35%；公用经费支出 34.96 万元，占 8.65%。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4.8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减少）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

因是没有人员因公出国。

（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在2022至2023两年都没有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1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未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厉行勤俭节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民政局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我部门2023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34.96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我部门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主要为办公设备；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主要为养老服务工程；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主要

为社会工作服务。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2023年预算按要求编制了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同时，我部门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支出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以及相应的成本控制要求。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新乡县民政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新乡县民政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县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 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13.44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 财政拨款	1,937.44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170.8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4.07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50.00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9.3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144.79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113.4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409.03
上年结转结余	295.59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409.03	支 出 总 计	2,409.03

2023 年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2,409.03	2,113.44	2,113.44	1,937.44									295.59	100.80	194.79			
303	新乡县民政局	2,409.03	2,113.44	2,113.44	1,937.44									295.59	100.80	194.79			
303001	新乡县民政局	2,409.03	2,113.44	2,113.44	1,937.44									295.59	100.80	194.79			

2023 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409.03	403.96	334.73	34.27	34.96		2,005.07	30.08	1,974.99
			303	新乡县民政局	2,409.03	403.96	334.73	34.27	34.96		2,005.07	30.08	1,974.99
208	02	01		行政运行	321.45	286.37	251.41		34.96		35.08	30.08	5.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2.00						12.00		12.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00						8.00		8.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5	19.45		19.4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5	6.05		6.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8.20	38.20	38.2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8.77	8.77		8.77					
208	10	01		儿童福利	73.00						73.00		73.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486.00						486.00		486.00
208	10	04		殡葬	255.00						255.00		255.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31.93						231.93		231.93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8.00						38.00		38.0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27						11.27		11.27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3.00						603.00		603.00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24.40						24.40		24.4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2.20						22.20		22.2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40						10.40		10.4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	1.68	1.6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14	3.14	3.1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3	10.93	10.93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5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37	29.37	29.37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4.79						144.79		144.79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113.44	一、本年支出	2,409.03	2,214.24	2,038.24	194.7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13.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937.44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295.59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8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94.79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0.80	2,170.80	1,994.8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07	14.07	14.0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0.00			50.00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9.37	29.37	29.3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144.79			144.79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2,409.03	支出合计	2,409.03	2,214.24	2,038.24	194.79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 利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 支出						
				合计	2,113.44	403.96	334.73	34.27	34.96		1,709.48	30.08	1,679.40
			303	新乡县民政局	2,113.44	403.96	334.73	34.27	34.96		1,709.48	30.08	1,679.40
208	02	01		行政运行	321.45	286.37	251.41		34.96		35.08	30.08	5.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2.00						12.00		12.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00						8.00		8.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5	19.45		19.4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5	6.05		6.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8.20	38.20	38.2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8.77	8.77		8.77					
208	10	01		儿童福利	73.00						73.00		73.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486.00						486.00		486.00
208	10	04		殡葬	255.00						255.00		255.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89.00						189.00		189.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8.00						38.00		38.0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3.00						603.00		603.0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40						10.40		10.4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	1.68	1.6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14	3.14	3.1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3	10.93	10.9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37	29.37	29.37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
名称：新乡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3.96	369.00	34.96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41	115.41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1.02	31.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82	0.82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20	7.2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62	18.6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0	10.4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0	10.8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7.14	57.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		3.48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4		0.2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8.77		8.77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6.38		6.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81		5.81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		3.48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5.50	25.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9.57	29.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63	8.63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8.77	8.7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	1.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11	0.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14	3.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3	10.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6.67	6.6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0	22.70	

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民政局

单
位：
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 基 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年结 转结余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 他收 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合计				2,409.03	2,113.44	1,937.44			295.59						
303		新乡县民政局				2,409.03	2,113.44	1,937.44			295.59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28	126.28	126.28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 贴	31.02	31.02	31.0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82	0.82	0.82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 贴	7.20	7.20	7.2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 贴	18.62	18.62	18.62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2	11.82	11.82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2	11.52	11.52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9.57	59.57	59.5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4.80	4.80	4.80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3.70	3.70	3.7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24	0.24	0.2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3.77	13.77	13.77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38	6.38	6.38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81	5.81	5.81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3.70	3.70	3.7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	1.73	1.7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2	24.72	24.72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7.52	27.52	27.5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3	11.93	11.93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	1.35	1.35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5.00	5.00	5.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2	32.22	32.22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63.00	13.00	13.00			5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7.00	7.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63	8.63	8.63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49.01	692.17	516.17			56.84						
303	06	救济费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49.69	716.00	716.00			33.69						
303	04	抚恤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55.00	255.00	255.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11	0.11	0.1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14	3.14	3.14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6	01	资本性支出 (一)	50.00					5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67	6.67	6.67									
399	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599	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98.06					98.06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7.00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80		4.80		4.8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我部门无本年度安排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预算 10 表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05.07	1,709.48			100.80	194.79			
	303	新乡县民政局	2,005.07	1,709.48			100.80	194.79			
其他运转类	自筹人员工资	新乡县民政局	25.08	25.08							
其他运转类	视频会议终端	新乡县民政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综合业务费	新乡县民政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2023）	新乡县民政局	12.00	12.00							
特定目标类	婚姻登记工本费	新乡县民政局	2.00	2.00							
特定目标	收养评估费	新乡县民政	1.00	1.00							

类	(2023)	局									
特定目标类	慰问困难群众经费	新乡县民政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儿童福利(本级)	新乡县民政局	73.00	73.00							
特定目标类	高龄津贴(本级)	新乡县民政局	486.00	486.00							
特定目标类	殡葬火化补贴	新乡县民政局	255.00	255.00							
特定目标类	残疾人两项补贴(2022基数)	新乡县民政局	42.91				42.91				
特定目标类	残疾人两项补贴(县本级)	新乡县民政局	60.00	60.00							
特定目标类	残疾人两项补贴(本级)	新乡县民政局	129.00	129.0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残疾人两补(2022结余)	新乡县民政局	0.02				0.02				
特定目标类	扶贫助残集中托养	新乡县民政局	38.00	38.00							
特定目标类	城镇低保(2022结)	新乡县民政局	4.09				4.09				

	余)										
特定目标类	农村低保 (2022 结余)	新乡县民政局	7.18				7.18				
特定目标类	农村低保 (本级)	新乡县民政局	603.00	603.00							
特定目标类	临时救助 (2022 结余)	新乡县民政局	24.40				24.40				
特定目标类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2022 结余)	新乡县民政局	5.20				5.20				
特定目标类	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2022 结余)	新乡县民政局	17.00				17.00				
特定目标类	40%救济和一般救济	新乡县民政局	2.00	2.00							
特定目标类	“两案”平反人员生活补助	新乡县民政局	3.40	3.40							
特定目标类	特殊病人定量生活补	新乡县民政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补助 (2022 结转)	新乡县民政局	50.00					50.00			
特定目标类	高龄津贴 (2022 结余)	新乡县民政局	0.01					0.01			
特定目标类	2022 福彩资金按比例返还用于孤儿助学	新乡县民政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2022 年福彩资金按比例返还用于养老体系补助 (2022 年结转)	新乡县民政局	38.06					38.06			
特定目标类	2022 年福彩资金按比例返还用于殡葬事业 (2022 年结转)	新乡县民政局	13.00					13.00			

特定目标类	特困供养中心运营补贴（2022 年结转）	新乡县民政局	15.00					15.00			
特定目标类	孤儿助学（2022 年结转）	新乡县民政局	1.72					1.72			
特定目标类	2022 年按比例返还福彩资金用于补助社工站建设（2022 年结转）	新乡县民政局	15.00					15.00			
特定目标类	社工服务中心购买服务（2022 年结转）	新乡县民政局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社会工作及志愿服务项目（2022 结转）	新乡县民政局	7.00					7.00			
特定目标类	未成年人保护中心（2022 年结转）	新乡县民政局	8.00					8.00			

特定目标 类	养老机构运 营补贴 (2022 年结 转)	新乡县民政 局	32.00					32.00			
-----------	--------------------------------	------------	-------	--	--	--	--	-------	--	--	--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县民政局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 1：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按时足额发放各项救助资金		
	目标 2：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残疾人社会福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相关工作，做好孤儿优待金的发放。		
	目标 3：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目标 4：拟订全县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登记管理办法；按照管理权限对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进行登记、管理及监督。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 1：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基本生活保障提标工作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财政补助标准每人每月不低于 315 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财政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不低于 220 元；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不低于低保标准的 1.3 倍
	任务 2：做好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的按时足额发放工作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的按时足额发放
	任务 3：健全养老服务体系		新建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3 个；每千名老年人口养老床位达到 35 张以上。
	任务 4：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的按时足额发放工作		残疾人两项补贴的按时足额发放

	任务 5: 殡葬改革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		组织宣传殡葬管理各项法规、规章和政策;协调各职能部门查处阻碍殡葬改革的违法行为;加强对殡葬服务单位的指导、监督与管理。	
	任务 6: 优化营商环境		完成县营商办安排部署的优化营商环境目标任务	
	任务 7: 做好政务信息报送、政务公开及县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内容建设工作。		做好政务信息报送、政务公开及县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内容建设工作。	
	任务 8: 做好孤儿和农村是十五人抚养儿童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工作		孤儿和农村是十五人抚养儿童补贴及时足额发放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409.03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2,409.03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403.96	
	(2) 项目支出		2,005.0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 and 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任务 1：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基本生活保障提标工作完成率	100%	
		任务 2：做好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的按时足额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任务 3：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工作完成率	100%	

		任务 4: 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的按时足额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任务 5: 殡葬改革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完成率	100%	
		任务 6: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完成率	>90%	
		任务 7: 做好政务信息报送、政务公开及县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内容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任务 8: 做好孤儿和农村是十五人抚养儿童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 1 实现率	≥95%	
		履职目标 2 实现率	≥95%	
		履职目标 3 实现率	≥95%	
		履职目标 4 实现率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民政工作水平	稳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 完善民政对象长效工作机制	逐步完善	
	满意度	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2023 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民政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 资金	财政专 户管 理资 金	单位 资金	三级指 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 值	三级指标	指标 值
303		2,005.07	2,005.07										
303001	新乡县民 政局	2,005.07	2,005.07										
410721220000000014843	视频会议 终端	5.00	5.00			购买设 备资金 总量	≤5 万元	购买设备总数	1 套	促进民政事业 发展	促进	单位职工 满意度	≥95%
								项目完成时间	1-12 月				
								设备合格率	100%				
410721220000000014844	自筹人员 工资	25.08	25.08			全年自 筹费用 总量	≤26 万 元	自筹职工人数	4 人	提升单位职工 工作积极性	稳步 提升	单位职工 满意度	≥95%

								工资发放及时率	≥95%				
								工资发放合格率	100%				
								退休职工人数	4 人				
410721230000000018805	残疾人两项补贴 (2022 基数)	42. 91	42. 91			发放资金总量	≤42. 91 万元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0%	减轻领取人员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困残及重残人员满意度	>90%
								领取补贴人数	>5000 人				
								发放补贴及时性	>90%				
410721230000000018807	提前下达残疾人两补 (2022 结余)	0. 02	0. 02			发放资金总量	<0. 02 万元	发放补贴及时率	>90%	减轻领取人员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领取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领取补贴人数	≤2 人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410721230000000018809	城镇低保 (2022 结余)	4. 09	4. 09			发放资金总量	<4. 09 万元	领取补贴人数	>100 人	减轻农村低保人员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农村低保人员满意度	>90%
								发放补贴及时率	>90%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410721230000000018825	农村低保	7. 18	7. 18			发放资	<7. 18 万	领取补贴人员	>95%	减轻领取人员	减轻	农村低保	>90%

	(2022 结余)					金总量	元	合规率		家庭生活压力		人员满意度	
								领取补贴人数	>5000 人				
								发放补贴及时率	>90%				
410721230000000018827	临时救助 (2022 结余)	24.40	24.40			发放资金总量	≤24.4 万元	发放补贴及时率	>90%	减轻农村低保领取人员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领取农村低保人员满意度	>90%
								领取补贴人数	>100 人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100%				
41072123000000001883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2022 结余)	5.20	5.20			救助资金总量	≤5.2 万元	救助及时性	>90%	保障农村低保人员基本生活	保障	农村低保人员满意度	>90%
								救助人数	≤5 人				
								救助覆盖率	100%				
410721230000000018833	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2022 结余)	17.00	17.00			资金总量	≤17 万元	中心建成时间	1-12 月	提高困境儿童发展质量	提高	困境儿童满意度	>90%
								建成中心个数	≥1 个				
								中心验收合格率	100%				
410721230000000018856	农村低保 (本级)	603.00	603.00			发放资金总量	≤603 万元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减轻困难群众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农村低保人群满意度	>90%
								补贴发放及时	>90%				

								率					
								领取救助金人数	>5000 人				
410721230000000018863	高龄津贴 (本级)	486.00	486.00			发放资金总量	≤486 万元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提升老年生活质量	提升	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领取补贴人数	>7200 人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410721230000000018867	儿童福利 (本级)	73.00	73.00			发放资金总量	<73 万元	领取补贴人数	<153 人	减轻困难群众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困境儿童满意度	>90%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410721230000000018883	残疾人两项补贴(本级)	129.00	129.00			发放资金总量	≤129 万元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减轻困难群众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领取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领取补贴人数	<5000 人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410721230000000018994	高龄津贴 (2022 结余)	0.01	0.01			发放资金总量	100 元	领取补贴人数	1 人	提升老年生活水平	提升	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发放补贴及时率	>95%				
								领取补贴人员	100%				

								合规率					
410721230000000022301	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补助(2022 结转)	50.00	50.00			发放补 贴总金 额	50 万元	补贴运营机构 数量	2 个	提升社区养老 服务能力	提升	机构满意 度	>90%
								建成补助发放 及时率	>80%				
								机构验收合格 率	100%				
410721230000000022302	未成年人 保护中心 (2022 年 结转)	8.00	8.00			发放补 贴总金 额	≥8 万元	建成保护中心 数量	≥7 个	提升保护中心 服务能力	提升	保护中心 满意度	>90%
								保护中心补助 发放及时率	>85%				
								中心验收合格 率	100%				
410721230000000022303	养老机构 运营补贴 (2022 年 结转)	32.00	32.00			发放补 贴总金 额	≤32 万 元	运营机构验收 合格率	100%	提升养老机构 服务能力	提升	养老机构 满意度	>90%
								运营补贴发放 及时率	>85%				
								补贴运营机构 数量	≤20 个				
410721230000000022305	特困供养 中心运营 补贴(2022	15.00	15.00			发放补 贴总金 额	≥15 万 元	运营机构验收 合格率	100%	提升供养中心 服务能力	提升	特困供养 中心满意 度	>90%

	年结转)							补贴运营机构数量	1 个				
								运营补贴发放及时率	>85%				
410721230000000022306	孤儿助学 (2022 年结转)	1.72	1.72			助学资金总量	≥1.72 万元	领取助学金人数	≥15 人	减轻孤儿家庭生活负担	减轻	领取助学金人员满意度	>90%
								领取助学金人员合规率	>95%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90%				
410721230000000022374	2022 年按比例返还福彩资金用于补助社工站建设(2022 年结转)	15.00	15.00			发放补贴总金额	≥10 万元	补贴社工站数量	>6 个	促进社工事业发展	促进	社工服务中心满意度	>85%
								中心构验收合格率	100%				
								建设补贴发放及时率	>80%				
410721230000000022375	社会工作及志愿服务项目 (2022 结转)	7.00	7.00			发放补贴总金额	≥7 万元	服务站验收合格率	100%	促进社工事业发展	促进	社工服务中心满意度	>90%
								服务站建设补贴发放及时率	>80%				
								建成社工服务站数量	>6 个				

410721230000000022377	社工服务中心购买服务(2022年结转)	10.00	10.00			购买服务资金总量	≥10 万元	购买服务项目验收合规率	100%	促进社工事业发展	促进	社工机构满意度	>90%
								资金支付及时率	>85%				
								购买服务机构数	1 个				
410721230000000022378	2022 福彩资金按比例返还用于孤儿助学	5.00	5.00			助学资金总量	≤5 万元	领取助学金人数	≥15 人	减轻孤儿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领取助学金人员满意度	>90%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90%				
								领取助学金人员合规率	>90%				
410721230000000022379	2022 年福彩资金按比例返还用于养老体系补助(2022 年结转)	38.06	38.06			发放补贴总金额	≤38.06 万元	运营补贴发放及时率	>85%	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能力	提升	养老机构满意度	>90%
								运营机构验收合格率	>95%				
								补贴运营机构数量	<20 个				
410721230000000022380	2022 年福彩资金按比例返还用于殡葬	13.00	13.00			补贴资金总数	≥13 万元	补贴发放及时率	>80%	日高火化率及节地安葬意识	提高	建成公墓村委会满意度	>80%
								建成公墓穴位	≥130 个				

	事业（2022 年结转）							数					
								验收合格率	>95%				
410721230000000022393	殡葬火化 补贴	255.00	255.00			发放资 金总量	≤255 万 元	领取补贴人数	≤2550 人	提高火化率	提高	火化人员 家属满意 度	>90%
								补贴发放及时 率	>95%				
								领取补贴人员 合规率	100%				
410721230000000022394	40%救济和 一般救济	2.00	2.00			发放资 金总量	≤2.28 万	领取资金人员 合规率	100%	减轻退职老职 工家庭生活压 力	减轻	退职老职 工满意度	>95%
								领取救济金人 数	≤19 人				
								救济资金发放 及时率	>95%				
410721230000000022825	行政区划 和地名管 理（2023）	12.00	12.00			资金总 量	≥12 万 元	维修路牌次数	100 次	保持县域内路 牌整洁性	持续 保持	群众满意 度	≥90%
								维修路牌及时 率	≥90%				
								维修路牌验收 合格率	100%				
410721230000000023102	婚姻登记 工本费	2.00	2.00			资金总 量	≥2 万	婚姻登记及时 率	≥90%	促进婚姻登记 工作	促进	群众满意 度	≥90%
								婚姻登记人数	≥4000 人				

								婚姻登记合格率	100%				
410721230000000023105	慰问困难群众经费	5.00	5.00			资金总量	≥5 万元	慰问困难群众合规率	100%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持续保持	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慰问人次	100 次				
								慰问困难群众及时率	≥90%				
410721230000000023106	特殊病人定量生活补	5.00	5.00			资金总量	≥5 万元	特殊病人定量生活补发放及时率	≥90%	提高特殊病人生活质量	持续提高	特殊病人满意度	≥90%
								特殊病人数量	≥88 人				
								特殊病人定量生活补发放合规率	100%				
410721230000000023107	“两案”平反人员生活补助	3.40	3.40			资金总量	≥3.4 万元	发放“两案”平反人员生活补助合规率	100%	提高“两案”平反人员生活质量	持续提高	“两案”平反人员满意度	≥90%
								人数	≥1 人				
								发放“两案”平反人员生活补助及时率	≥90%				
410721230000000023108	收养评估费（2023）	1.00	1.00			资金总量	≥1 万元	家庭个数	≥3 个	促进收养评估事业发展	促进	收养满意度	≥90%
								收养评估合规率	100%				

								收养评估及时率	≥90%				
410721230000000023109	扶贫助残集中托养	38.00	38.00			资金总量	≥38 万元	集中助残人数	≥17 人	促进集中助残事业发展	促进	残疾人满意度	≥90%
								集中助残及时率	≥90%				
								集中助残合规率	100%				
410721230000000023161	综合业务费	5.00	5.00			资金总量	≥5 万元	综合业务费使用及时率	≥90%	促进民政事业发展	持续促进	民政对象满意度	≥90%
								使用次数	≥5 次				
								综合业务费使用合规率	100%				
410721230000000028760	残疾人两项补贴（县本级）	60.00	60.00			发放资金总量	≤60 万元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减轻重度残疾人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领取补贴残疾人满意度	≥90%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领取补贴人数	≤800 人次				
303		1,714.03	1,714.03										
303001	新乡县民政局	1,714.03	1,714.03										
410721230000000015203	农村低保（上级）	217.74	217.74			发放资金总量	≤217.74 万元	发放补贴及时率	≥ 95%	减轻领取人员家庭生活压力	有效减轻	农村低保人群满意度	>90%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领取补贴人数	≤2646 户				
410721230000000015204	城镇低保	44.41	44.41			发放资金总量	≤44.41 万元	发放补贴及时率	≥95%	减轻领取人员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城镇低保人群满意度	>90%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领取补贴人数	<110 人				
410721230000000015205	儿童福利	108.32	108.32			发放资金总量	≤108.32 万元	领取补贴人数	<153 人	减轻领取人员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特殊儿童满意度	>90%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发放补贴及时率	>95%				
410721230000000015206	特困人员供养	538.17	538.17			发放资金总量	≤538.17 万元	发放补贴及时率	>95%	减轻领取人员家庭生活压力	有效减轻	特困人员满意度	>95%
								领取补贴人数	<700 人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410721230000000015217	临时救助	4.50	4.50			发放资金总量	≤4.5 万元	发放补贴及时率	>95%	减轻领取人员家庭生活压力	有效减轻	临时救助人群满意度	>90%

								领取补贴人数	<100 户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100%				
410721230000000015226	流浪人员救助	15.66	15.66			救助资金总量	≤15.66 万元	救助覆盖率	100%	保障流浪人员生命安全	保障生命安全	流浪人员满意度	>90%
								救助及时率	>95%				
								救助人员合规率	100%				
410721230000000021278	困难群众救助（2023）	182.23	182.23			救助资金总量	≤182.23 万元	领取救助资金人员合规率	>95%	减轻困难人员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困难人群满意度	>90%
								领取救助资金人数	>5500 人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410721230000000022712	2023 年提前下达中央福彩资金	44.00	44.00			资金总量	≤44 万元	领取补贴机构数量	>2 个	促进公益事业发展	促进	机构满意度	>90%
								机构验收合格率	1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410721230000000025501	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数划转）	167.00	167.00			发放资金总量	≤167 万元	领取困残补贴人数	<1700 人	减轻残疾人家庭生活负担	减轻	领取补贴残疾人满意度	>90%

								领取重残补贴人数	<3500 人				
								领取残疾人两补人员合规率	>95%				
								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410721230000000027109	农村低保 （预估上级资金）	380.00	380.00			资金总量	<380 万元	领取低保金人员合规率	>95%	减轻困难群众家庭生活压力	减轻	困难人员满意度	>90%
								领取低保金户数	<2650 户				
								发放低保金及时率	>95%				
410721230000000027111	儿童福利 （预估上级资金）	12.00	12.00			资金总量	≤12 万元	领取补贴人员合规率	>95%	减轻困境儿童家庭生活负担	减轻	困境儿童满意度	>90%
								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领取补贴儿童人数	>100 人				